

孤寂的寒星

陈熾如

生命、信仰、使命、爱、死亡、永恒——几乎囊括了终极问题之最。通过周宁的近作《人间草木》，几组历史人物向我们走来——马礼逊和柏格理，苏曼殊和李叔同、托尔斯泰和韦伯，还有梁济和王国维——穿过历史的重重迷雾，撩开阐释的层层面纱，带着探寻者的劳苦，透出殉道者的悲壮，他们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走进读者内心。更确切地说，作者试图直抵他们的心灵深处。或为信仰而生，或为使命而爱，或为思想而死，这些称得上“先贤”的人物生前因为命运的力量遭遇过许多人，但最后又因信仰或思想的力量与他们分开。诚如作者所说，他们的生命是“实验品，留给我们体悟人生的道理”（《人间草木》第2页）。而我们从他们的心灵史、思想史和行动史中读出的，不外乎这样一个道理：人必须知道自己愿意为什么而死，然后才知道自己应该为什么而活着。有人殉情，有人殉职，有人殉国，有人殉道，这样的人的“伟大”存在于后世的口耳相传之中，存在于史籍发黄的纸页之中，或许有人愿意相信它还存在于“后来人”的心里，但我们作为历史的后人，享受“事后诸葛亮”的视角，认为他们伟大，当年的他们可能未曾想望“伟大”和“不朽”，特别是作为传教士的马礼逊和柏格理，甚至没有作者提到的“自我实现”意识。就基督教传教士而言，这种忘我反而是一种蒙福的经历。

《人间草木》一书的可贵之处在于它以一种温和的方式“迫使”每个有心的读者面对自己的内心，展开生命意义的追寻。从书中四组人物的心路历程来看，生命的意义显然不在身外的世界，而在灵魂；真正的“逃避”不是逃避现实，而是逃避内心——正像世界上绝大多数人总是以追求外在生活的丰富多彩来掩盖内心的空虚与苍白。一般的人文知识分子写作时将自己置身于研究对象之外，表现出一种“司是非”的荣誉感，但周宁的《人间草木》显然倾注着作者“入乎其内”的情感和思索，他坦诚地将自己的困惑通过对历史人物行动的阐释表现出来。单是这一点，就足以大大增强此书的感染力。或许，不见得所有人都赞成用“感染力”这样的词来形容学术著作，但就传播效果而言，“感染力”是“影响力”的重要一环。周宁写道：“通常学术在客观与公共的知识世界里，学者个人内在生活的体验，是不足为论的。我则想在这段时间这本书里，偏离所谓‘学术’的轨道，触碰个人心灵的内容。学术有为人生的学术，为人心的学术。”（《人间草木》第2页）我深以为然。其实，即便是“为社会”的、讲求“客观”的社会科学研究，也有“反身性”（reflexivity）原则，即通过剖析自身而认识他人。如果一味地强调“实证”和“可操作性”，思想和精神就失去了自由驰骋的空间。少有学者提及学术研究的终极目标——我认为应该是揭示真理，洁净己心，进而洁净人心。

从书名看，作者是把书中的四组人物作为不凡的凡人来写的，不同于托马斯·卡莱尔的《论英雄和英雄崇拜》中的各种“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英雄。但读这类著作，难免形成某种英雄史观。的确，一部人类历史，从来都有领导者和追随者、观望者之分。那么，不凡的凡人也好，伟大的英雄也罢，他们行为的目的和动机是什么呢？若不止于安于本分，是否还为了忠于职守？完成使命？享受思想的愉快和行动的喜悦？与众生分享自己的快乐？净化自己和他人的心灵（这不也是学术的终极使命吗）？体现道德上、学识上、信仰上的优越感？……归根结底，一切都离不开“心灵的满足”这一关键概念。作为“人间草木”的英雄，他们的最大目标应该不是聚敛物质财富，但他们是否摆脱追求世人认可、寻求感情慰藉的“目的局限”？从苏曼殊和李叔同身上，我们可以感受到“出世”的意味，但实际上他们和其他许多知识分子一样，一直在“出世”和“入世”之间挣扎，寻找着生命的终极意义。王国维又何尝不是如此？他将名山事业作为安

身立命的家园，但又痛苦地喟叹“欲觅吾心已自难，更从何处把心安”（出自王国维《人间词》中的《欲觅》，转引自黄霖等导读的、王国维著《人间词话》，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12月版，第6页）！当今的人则很少思考自己用来满足心灵的各种追求是否具有终极意义和永恒价值。

《人间草木》论及的四组人物虽然各不相同，但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是某种意义上的人文知识分子，都没有很强的英雄欲、领袖欲，或者其他世俗的成功欲，但除了苏曼殊和李叔同以外，他们或多或少都怀有对提升人类精神状况的使命感、责任感。即便是苏、李二人，也是在“向外看”的理想破灭之后，才将自己闭锁于内心。综观他们的心路历程，他们既不能像科学家那样探索宇宙的无穷奥秘，也无法像艺术家那样纵情表达恣肆的思想，奔放的感情，而只能转向自己的内心，走隐忍、内敛、自省的道路。或许，与其他几类人相比，传教士具有更强的影响他人、改变世界的愿望，但这愿望与欲望不同，是来自对基督命令的遵从，而非发自个人肉身。此外，四组人物还有一个罕见的共同特征：他们的心灵和他们的头脑同样可敬，这在历史人物中确实不多见。

贯穿四组人物生命历程的主线是“牺牲”。他们没有值得炫耀的头衔，也非家财万贯，在世为人期间，于财富、权力、地位、名望方面并无太多过人之处，有时还颇为不堪，但他们在历史的天空中闪烁着耀眼的光芒。这光芒部分地来自他们的牺牲。传教士为了回应基督的呼召，牺牲世俗的幸福，放弃个人的意志，割舍自身的爱好，奉献自己的生命，一心传道；释子为了觉悟他们向往和认定的释典，同样愿意牺牲个人的世俗欲望；作家和学者为了追求和实践自己信奉的“真理”，牺牲个人的财富、健康乃至家庭；至于希冀“死得伟大”的梁济和王国维，则毫无疑问是牺牲自己的整个生命了。“牺牲”总是有目的的，是一种“交换”，为某种事物、目标、理想牺牲自己的利益。但高尚的牺牲又与世俗的交换不同，它“高”在为看不见的对象牺牲看得见的利益。从这个意义上说，这几组人物都有殉道者的品性。或许他们的智慧不无偏颇，行动不无偏激，但毕竟都以长期的痛苦或瞬间的壮烈成全了自己的理想。对于我们这些在世界苦海中夜渡的人来说，他们每个人都像一个棱镜，一座灯塔。有的人似乎无法将心灵的祝福与他人分享，有的生命却好似一条祝福的运河，所经之处，心灵泛着粼粼波光。区别二者的关键，一是像这些先贤一样通过忍受身心的苦难使自身成为智慧和灵性流通的渠道，二是用什么方法来处理光。若把棱镜安置得适当，一点灯光就能供应一个伟大的灯塔，照彻远近的苦海。他们所处的时代环境以及后人的景仰与诠释在一定程度上共同构成了这样的棱镜。在历史的长河中，他们各自又如同一滴水，与其他水滴不同的是，他们被簇拥到浪尖上，反射着太阳的光辉。这太阳是真理。

四组人物的行动史还有另一条主线：执著。没有彻底的执著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牺牲，因为正像周宁在另一本著作《中西最初的遭遇与冲突》（学苑出版社2000年9月版）中所说的：殉道可以有两种不同方式——壮丽的瞬间或漫长的痛苦（第248页）。两者相较，后者更难以忍受，若非对自己的信仰有超人的执著，断难承受。对传教士而言，或许这一切已经超越了忍受和承受的层次，上升到“享受”的境界。我们只是不知道，他们是相信信仰的对象，还是相信自己的信仰？荣誉像一条河，轻的东西漂浮在上面，重的东西沉在水下。后人喋喋不休地评论、阐释、褒扬殉道的先贤，然而有几人能透过历史，体验他们当年内心的痛苦？他们的心灵无疑就是战场，世俗的力量和精神（理想）的力量在心里交战，弄得他们疲惫不堪。并非名缰利索的牵绊，而是思想者的痛苦。是的，思想者——他们的另一个共同名称是思想者。有独立思想的人都难逃痛苦的宿命，也许只有在终极信仰中找到心灵栖息地的少数人，才能达到内心的祥和，否则就只能自我了断以“解决”痛苦，因为无论向后看历史还是向前看未来，他们都将发现世界上无处可以寄寓他们的精神。非常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历史一般选择记载不凡的人，然而选择者一般又是平凡的人；先贤、先哲、先知虽然不朽，却得活在俗人的心里，他们的“先”之高位也是俗人决定的。这不是一种悖论？

《人间草木》一书虽然未曾明说，但却隐含着这个道理：这四组人物都成全了欲望所无法成就的事：成人。成人比成事、成功更重要、更困难。他们未曾使用任何形式的暴力去“征服”他人或强迫他人接受自己的信仰、思想，而是在生命中践行自己的信条，成为活的见证。如果我们接受黑格尔关于人类社会发展动力的学说，便可以相信，只要有欲望，任何人间奇迹都可以创造，任何灾难困苦都可以克服。但这毕竟是外在的征服，不是征服人类自身的心灵。南怀瑾先生多次说，英雄征服天下，圣贤征服自己。他们通过自己的信仰和行动，在一定程度上征服了自己的心灵，就像使徒保罗所说的：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新约全书》之《歌林多前书》第9章第27节）。有一个堪称经典的“圣徒笑话”是这么说的：一个人向神求耐心，“赐给我耐心吧，现在就赐给我！”难道耐心不是通过长期的痛苦等待而“炼”成的吗？正像名贵的钻石在深色天鹅绒衬垫上闪闪发光，人类最高贵的美德也往往在黑暗、困苦的环境里形成和彰显。《人间草木》一书中四组人物的行动史证明了这一点。

征服了自己的人，不论他人认为他多么伟大，他都具有以下特质：仁慈、怜悯、谦卑。随时意识到自己承受着高天厚爱，大地恩泽，必然会对自己的同类有怜悯之心，如托尔斯泰和柏格理，同时也不会“偷天功为己有”，而是时刻保持谦卑的意识。或许，在这一点上，作者本可以指出，王国维和梁济若具有真正的圣徒般的谦卑，就不会“举身赴清池”了。然而，他们毕竟不是圣徒，所以我们也不应该以圣徒的标准“苛求古人”。马礼逊和柏格理更有理由令我们羡慕他们相信自己认识神，也相信因此必蒙受天恩，即便独处也不孤独，更无凄凉、寂寞之虞，可以靠着对神的信、望、爱而度过漫长的守望时光，直到望见东方天际的曙色，跨过横亘今生和永恒的河。

印度诗人、作家、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泰戈尔在献给神明的《吉檀迦利》（谢冰心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中写道：

这是我对你的祈求，我的主——请你铲除，铲除我心里贫乏的根源。

赐给我力量使我能轻闲地承受欢乐与忧伤。

赐给我力量使我的爱在服务中得到果实。

赐给我力量使我永不抛弃穷人也永不向淫威屈膝。

赐给我力量使我的心灵超越于日常琐事之上。

再赐给我力量使我满怀爱意地把我的力量服从你意志的指挥。（第22页）

他道出了信仰的真谛。

另一位诗人，但丁，通过《神曲》（王维克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年版）说出了以下有局限也有遗憾的启示：“最后还有那先天的理性，它使我离开那败坏世道人心的情海，把我引到正爱的彼岸”（第505页）。他的愿望是好的，但“先天的理性”是什么呢？《人间草木》的主人公或许可以给我们一点启示。西方现代文明的“两希”源头是古希腊和古希伯来文明，分别注重理性和神性，它们认识世界的方式，一为 *reason*（理性），重视“知而信”，一为 *revelation*（神谕），强调“信而知”。经过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洗礼的现代西方学界乃至神学界，对 *reason* 之偏重，似乎大大超过了 *revelation*。如果完全依赖理性，我们难以解释与真正的信仰相关的事。信仰是无限的，而理性的功能，无非是制造一种“减少不确定性”的错觉。不论承认与否，凡人都害怕不确定性任何人造的理论都试图将无限复杂的世界加以抽象和简化。这样的“理性”能引向“正爱”吗？

地上人，天上星。寒冷的冬夜里，我们读着《人间草木》，脑海里浮现的是地上那星星般的眼睛和天上那眼睛般的星星。四对先贤，都已化成天上的星星，似乎令我们感到遥不可及，闪着孤寂的光，照亮尘世的漫漫长夜。我们蒙其光照，但是否感受到它们的温暖？世上几人抬头望？天际独徜徉。